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自願公告
關於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首次回購公司A股股份

本公告由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自願作出。

重要內容提示：

回購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年5月31日
回購方案實施期限	2025年6月17日-2026年6月16日
預計回購金額	不低於人民幣5億元，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
回購用途	☒ 減少註冊資本 ☐ 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 ☐ 用於轉換公司可轉債 ☐ 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

累計已回購股數	5,000,000 股
累計已回購股數佔公司 總股本比例	0.0307%
累計已回購金額	人民幣 44,383,554.91 元
實際回購價格區間	人民幣 8.81 元／股－人民幣 8.98 元／股

一、回購股份的基本情況

2025年6月16日，本公司召開2024年年度股東會逐項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議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資金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公司已發行的部分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回購的資金總額不低於人民幣5億元，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回購價格上限為13.58元／股，回購的股份將全部予以註銷並減少公司註冊資本，回購期限為自股東會審議通過回購方案之日起12個月內。具體內容詳見2025年7月1日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國交建關於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公司A股股份的回購報告書》。

二、回購股份的進展情況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公司股份回購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7號—回購股份》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現將公司首次回購股份情況公告如下：

2025年9月18日，公司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首次回購股份5,000,000股，已回購股份佔公司總股本的比例為0.0307%，成交的最高價為人民幣8.98元／股，成交的最低價為人民幣8.81元／股，已支付的總金額為人民幣44,383,554.91元(不含交易費用)。上述股份回購符合法律法規的規定及公司回購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項

公司將嚴格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公司股份回購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7號—回購股份》等相關規定，在回購期限內根據市場情況擇機做出回購決策並予以實施，同時根據回購股份事項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劉正昶 俞京京
董事會秘書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5年9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宋海良、張炳南、劉翔、劉輝[#]、陳永德[#]、武廣齊[#]及周孝文[#]。

[#] 獨立非執行董事